

# 弘光科技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班論文書寫規範

20410-036

中華民國112年01月03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修訂歷程詳全條文末)

- 第 1 條 依據「弘光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碩博士論文撰寫標準」特訂定弘光科技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論文書寫規範(以下簡稱本規範)。
- 第 2 條 論文編印項目次序及規格，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博碩士班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 第 3 條 論文內容包含下列幾項：1.目錄、2.中文摘要、3.英文摘要、5.緒論、6.文獻探討、7.材料及方法，或研究方法、8.研究結果，或研究結果與討論、9.結論與建議、10.參考文獻、11.附錄。
- 第 4 條 本文之文獻引用、圖表製作、數字與統計符號、參考文獻依據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APA）格式。
- 第 5 條 本文內容之中文以 14pt 字型標楷體列印，英文及阿拉伯數字則以 14 pt 字型 Times New Roman 列印。
- 第 6 條 序號排序規則：第壹章、「置中、粗體、16 pt 字型大小」；一、「置左、粗體、不縮排、14 pt 字型大小、靠左定位點3字元」；(一)「置左、粗體、不縮排、14 pt 字型大小、靠左定位點3字元」；1.「置左、粗體、不縮排、14 pt 字型大小、靠左定位點3字元」；(1)「置左、粗體、不縮排、14 pt 字型大小、靠左定位點3字元」。
- 第 7 條 論文頁碼自摘要頁起用羅馬字 i、ii、iii 表示，本文起用阿拉伯數字。頁碼列於文頁下端正中央，字體大小同正文。
- 第 8 條 論文封面顏色採正紅色雲彩紙亮膜之平裝本，離校時系辦存查乙本。
- 第 9 條 本規範未盡事宜參考本校碩博士論文撰寫標準及博碩士班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 第 10 條 本規範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100年06月30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